

事由：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第九屆立法委員暨第十四任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宣導成果

時間：104 年 12 月 14 日

地點：勤美綠園道

宣導對象：一般社會民眾、幼童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並與宣傳海報合影表示支持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並與宣傳海報合影表示支持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並與宣傳海報合影表示支持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並與宣傳海報合影表示支持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並與宣傳海報合影表示支持



備註：對民眾進行反賄選宣導